

二、投标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条件证明材料

8.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，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(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)的(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进口医用耗材采购项目(二次))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(标项一放射介入微导丝)，属于(工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麦瑞通医疗器械(北京)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 147 人，营业收入为 1,768,021,913 万元，资产总额 849,841,683 万元，属于(中型企业)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： 乌鲁木齐伯特健民医疗用品有限公司 (盖单位章)

日期：2024 年 06 月 21 日

